##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 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年1月27日收 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上证公 函【2022】007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在5个交易日内对《问 询函》的相关问题进行书面回复并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披露的《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重庆万里 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 交易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0)。

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披露了《万里股份关于 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公 告编号: 2022-012), 延期不超过5个交易日回复《问询函》。

延期期间, 公司协调各方加快工作进度, 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问询函》 中涉及的相关事项仍待进一步完善,为保证回复内容的准确和完整,经向上海证 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再次延期不超过5个交易日回复。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 协调相关各方积极推进《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尽快就《问询函》涉及相关事项 予以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 《证券日报》,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 司的信息以前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8日